证券代码：688331　　证券简称：荣昌生物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2

港股代码：09995　　港股简称：榮昌生物

荣昌生物制药（烟台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荣昌生物制药（烟台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威东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荣昌生物制药（烟台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 B 类权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2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 B 类权益预留授予的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关联董事王威东、房健民、温庆凯、王荔强、王玉晓、房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同意票：3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 B 类权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3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作废部分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，由于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部分获授 B 类权益的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，将不予归属，并由公司作废。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至办理限制性股票 B 类对应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期间，如有激励对象提出离职申请，则已获授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同意票：9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作废部分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昌生物制药（烟台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6 日